**土城子乡后头沟村《村规民约》**

**为了推进民主法制建设，维护社会稳定，树立良好的民风、村风，创造安居乐业的社会环境，促进经济发展，建设文明美丽乡村，经广泛征求意见、村民代表会议讨论通过，制定以下村规民约：**

1. 自觉遵纪守法,积极响应党委、政府号召，支持村里工作。
2. 百善孝为先尊老爱幼，人人把孝敬老人放在首位。如有遗弃、虐待老人和儿童的，轻者教育曝光，重者移交司法机关处理。
3. 做诚实守信的村民,诚实做人，诚信做事。如有坑蒙拐骗行为的，轻者教育曝光，触犯法律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。
4. 村民住宅前后不准乱堆杂物，不得占用街巷公共面积及绿化带。如有乱堆乱放的，每发现一次罚款50-100元，清理费用全部由个人承担。
5. 积极参与环境卫生整治，农户房前屋后实行“三包”管理制度。做到生活垃圾不出户，将垃圾集中到村内指定地点填满，如有乱扔乱倒垃圾的，每发现一次罚款50-100元。
6. 注意自身形象，不准无理取闹和扰乱社会公共秩序。有违反的，情节较轻村内曝光，造成不良后果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。
7. 严格执行村内规划，不准私搭乱建。违反者限期拆除，不听劝阻的移交规划及国土部门按相关规定处理。
8. 严格执行防疫规定，病死家畜上报并深埋。如发现到处乱扔的，情节较轻罚款100-200元，情节严重由动物防疫部门依据相关法律条款处理。
9. 严禁滥砍滥伐，私开乱垦，乱挖土，严禁损害庄稼，严格执行禁牧政策。如发生此现象，一律移交司法机关处理。
10. 严禁酗酒闹事、赌博、酒后驾车。轻者村内曝光，造成不良后果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。
11. 自觉抵制流言碎语，不传谣不造谣，不当的话不讲，不利的话不说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。
12. 严禁破坏、损毁任何公共设施，自觉维护公共空间；人人都有维护村内道路的义务。
13. 严禁加入任何邪教，不信、不参与迷信活动。轻者说服教育，重者移交司法机关处理。
14. 村民之间和谐相处，不打架斗殴、搬弄是非。
15. 不制造家庭内部及邻里乡亲矛盾，有了矛盾主动退让。
16. 安全意识警钟长鸣，要特别注意防火防盗，安全用电及人身安全。
17. 严格用水、用电管理。不经批准，不准私自安装水电设施。节约用水，严禁偷水偷电。
18. 从简操办红、白喜事，不搞铺张浪费。